

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紀錄(不預先通知)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列管計畫名稱 |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-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-建構 0-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 | | 計畫主辦機關 |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| |
| 標案所屬工程 主管機關 | 新竹縣政府 | | 查核日期 | 112 年 12 月 01 日 | |
| 標案名稱 | 111 年度新竹縣公設民營松柏托嬰中心修繕工程 | | 地點 | 新竹縣新豐鄉 | |
| 標案執行機關 | 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| | 專案管理單位 | | |
| 設計單位 | 原築院建築師事務所 | 監造單位 | 原築院建築師事務所 | 承包商 | 超美營造有限公司 |
| 發包預算 | 10,372.935 千元 | | 契約金額 | 10,160.000 千元 | |
| 工程概要 | 托嬰中心修繕工程 | | | | |
| 工程進度、經費支用及目前施工概要 | <p>截至 112 年 11 月 31 日止：</p> <p>一、工程累計進度：預定 56.14%；實際 83.16%；</p> <p>二、經費累計支用：預定 1461.000 千元；實際 186.944 千元。</p> <p>三、目前進行全區環境保護工程</p> | | | | |
| 查核委員 | 內聘：(無) 外聘：林祐諺、鄭書青 | | 開工及預定完工日期 | 111 年 12 月 26 日至 112 年 12 月 10 日 | |
| 領隊及工作人員 | 領隊：杜科長明昇 (已宣達查核委員注意事項) 工作人員：張文華、詹雅玲 | | 查核分數(等級) | 79(乙等) | |
| 優點 | <p>1.主辦機關:(1)主辦單位有落實工程督導(共有 7 次督導紀錄)。(2)監造計畫、施工、品質計畫於契約規定期限提出並完成審查。(本工程 111.12.26 開工，111. 5.9 及 111.11.3 核定)。(3)品質督導之工程缺失有工程缺失追蹤改善紀錄。</p> <p>2.監造單位: 監造計畫於契約規定期限提出並完成審查。(本工程 111.12.26 開工，111.5.9 核定)</p> <p>3.承攬廠商:施工、品質計畫於契約規定期限提出並完成審查。(本工程 111.12.26 開工，111.11.3 核定)</p> <p>4.施工品質:教室地坪鋪設平整。</p> <p>5.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:材料檢試驗報告顯示，監造現場人員及施工廠商品管人員均有判讀。</p> | | | | |
| 缺點 | <p>1.主辦機關:督導缺失追蹤改善紀錄內容不完整。(本工程督導發現缺失，書面通知限期改善，缺改善後相關改善結果資料)【L】(4.01.05)</p> <p>2.主辦機關:監造計畫、.施工計畫及品質計畫未加蓋主辦機關之印信，請改進。【L】(4.01.99)</p> <p>3.監造單位:對部分施工抽查標準未符合需求(如點焊鋼絲網保護層厚度與砌磚溝縫寬度未訂定)。【L】(4.02.01.05.02)</p> <p>4.監造單位: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有 39 項，但無材料設備檢(試)驗管制總表之項目。【L】(4.02.01.10.01)</p> <p>5.監造單位:填報監造報表未落實記載。(主辦單位現場督導，未在其他約定監造事項欄位概述督導指示事項與缺失)【L】(4.02.03.08.01)</p> <p>6.承攬廠商:品質計畫架構未含品管要點規定之基本內容。(本工程品質計畫未</p> | | | | |

| | |
|-----------|--|
| | <p>依工程會 108.04.30 頒布之品質計畫管制要點製作規定製作並依工程經費多寡刪減章節，檢附各項工程自主檢查表格未依工程會 109.04.27 頒布之品質管制製作綱要更新) 【L】(4.03.02.01)</p> <p>7.承攬廠商:施工日誌記載不完整。(主辦單位現場督導，未在重要事項紀錄欄位概述督導指示事項與缺失) 【L】(4.03.03.01)</p> <p>8.承攬廠商:自主檢查表未確實記載檢查值。(各項工程自主檢查紀錄如輕隔間工程及油漆工程，無檢查數值，另工程自主檢查表格未依工程會 109.04.27 頒布之品質管制製作綱要更新) 【L】(4.03.04.02)</p> <p>9.承攬廠商:未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 【L】(4.03.14.03)</p> <p>10.承攬廠商:無工地職業安全衛生施工前檢查紀錄表。 【L】(4.03.14.07)</p> <p>11.教室之拱形之金屬框之接合處及與牆面之縫隙未妥善處理。 【L】(5.04.99)</p> <p>12.欄杆、扶手設置不合規範。(欄杆間距超過 15 公分，兒童遊戲攀爬，容易穿越產生意外事件) 【L】(5.07.01.06)</p> <p>13.預留穿樑套管與完成管件間縫隙未完整填塞或保護。 【L】(5.07.05.03)</p> <p>14.儲藏室之排水管之顏色只有一種，不可與污水管混用未處理。 【L】(5.07.05.08)</p> <p>15.管線鋪設不當，影響美觀。(教室牆壁，留設冷氣機冷媒管、電線未整理固定) 【L】(5.08.09.06)</p> <p>16.教室牆面，留設原有掛勾、電器開關孔等未清除。 【L】(5.08.99)</p> <p>17.(1)缺勞工安全衛生告示牌。(2) 工程告示牌全銜沒有英文翻譯、專任工程人員缺行動電話、QR Code 不符需求，標準只有一個。 【L】(5.09.08)</p> <p>18.工地職業安全衛生施工前檢查紀錄表未填寫。 【L】(5.14.04)</p> <p>19.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，未落實。(10/03 中央氣象局有發布小犬颱風警報，沒有填寫前、中、後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) 【L】(5.16.01)</p> <p>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</p> |
| 規劃設計問題及建議 | 建議： 無 |
| 品質指標 | 環境：79.45 分；安全：72.50 分；強度：77.50 分；美觀：78.95 分；功能：79.45 分。 |
| 其他建議 | 1.1 樓無障礙廁所之門寬請設計單位再檢核。 2.承攬廠商簡報中各項證書之個人資料應保密 |
| 扣點統計 | 總計扣點數 0 點 專業人員總計記點數 0 點，不扣款。 |
| 檢驗拆驗 | (未填) |